

债券代码：143941

债券简称：18 新际 Y3

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 品种一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发行了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品种一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。根据《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，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（即延长 3 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。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，即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**债券名称：**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品种一

2、**证券简称及代码：**18 新际 Y3，代码 143941

3、**发行人：**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

4、**发行总额：**人民币 8 亿元

5、**票面利率：**5.15%

6、**债券期限：**本次债券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（“重新定价周期”）。在每 3 个计息年度（即每个重新定价周期）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次债券期限延长 3 年（即 1 个重新定价周期），或选择在该重新定价周期到期全额兑付本次债券。若发行人选择延长债券期限，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 30 个交易日，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。选择延长债券期限后，从第 2 个重新定价周期开始，每个重新定价周期适用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

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（1 个基点为 0.01%），由发行人确定，并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后 5 个交易日内，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票面利率调升公告。

7、付息日：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7 月 23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（如遇非交易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；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续期选择权行使基本情况

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，在本期债券第 1 个周期末，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，即在 2021 年 7 月 23 日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。

三、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

1、发行人：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张一冉

联系电话：010-65165138

2、受托管理人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潘学超、赵英伦

联系电话：010-65608310、010-86451351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
（第二期）品种一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1 年 6 月 10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